

## 銘傳大學餐旅管理學系

### 111 學年度四技二專甄選入學評核項目與評定標準

(一)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10%)

項次	評核項目	評分參考	百分比 (%)
01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學習成果	專題製作學習成果或專業實習(含實驗、實務)或科目實習報告(成果)得以展現個人對餐飲或住宿業相關工作興趣	10%

(二)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 ( 30% )

項次	評核項目	評分參考	百分比 (%)
01	自我學習與服務能力	1. 學習歷程自述 2. 彈性學習時間紀錄及成果 3. 服務學習經驗 4. 非修課紀錄之成果作品 5. 特殊優良表現證明	30
02	領導與人際互動能力	1. 社團活動經驗 2. 擔任幹部經驗 3. 其他能證明和具領導、溝通表達能力與服務他人之具體事證。	30
03	專業取向能力	1. 修課紀錄 2. 競賽表現 3. 檢定證照 4. 其他課程學習成果	40

(三)面試 ( 20 % )

項次	評核項目	評分參考	百分比 (%)
04	專業知識與發展潛力	個人之成長背景、學習規劃及自己的興趣和發展方向，以及明確計畫，依據對本系專業領域與職涯方向與對產業相關知識或動態推論之。	40
05	整體表現(包括人格特質、儀表與談吐等)	談吐清晰流暢度、機智與反應程度，人格特質與思考之完整性與邏輯性之表現程度。	40
06	英文朗讀及翻譯	了解英文文章內容、翻譯內容的準確度、文字發音。	20